



SINO GAS HOLDINGS GROUP LIMITED

中油潔能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59)

本代表委任表格所指
的股份數目 (附註1)

2025年6月25日(星期三)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 (附註2)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中油潔能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已登記持有人，茲委任大會主席 (附註3) 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受委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謹訂於2025年6月25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州天河區天河北路233號中信廣場74樓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 (及其任何續會或延會)，並代表本人/吾等按下列指示行事及投票。

請在適當欄內填上「✓」號，以表示 閣下之投票意願 (附註4)。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1.	省覽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2(a).	重選姬光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2(b).	重選鄭健鵬博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2(c).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各董事的酬金。		
3.	續聘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前稱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10%的本公司股份。		
5.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理本公司額外股份或出售或轉讓庫存股份，其數目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的20%。		
6.	擴大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的額外股份以及出售或轉讓額外庫存股份，數額為本公司購回股份的總數。		

日期：2025年 _____

簽署 (附註5) _____

附註：

- 請填上本代表委任表格所代表的之股份數目。若未有填寫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本公司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有關。若委派多於一名代表，務必註明每一名受委代表所代表的股份數目。
- 請以正楷填寫全名及地址。
- 倘擬委任大會主席以外的人士為受委代表，請刪去「大會主席」的字樣，並在空欄內填上欲委派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凡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在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可委派多於一名受委代表出席大會並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每位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的股東應有權就其所持每一股份投一票。
- 注意：如 閣下欲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註明「贊成」的方格內填上「✓」號。如 閣下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請在註明「反對」的方格內填上「✓」號。若 閣下不作任何指示，則 閣下之受委代表將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 閣下之受委代表亦可就召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者以外而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提呈之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經 閣下或獲 閣下正式書面授權人士簽署。如股東為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須另行加蓋公司印鑑，或由公司負責人或獲授權人士親筆簽署。本代表委任表格如有任何修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倘任何股份之持有人為聯名登記持有人，則其中任何一名人士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就有關股份於任何大會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出席任何大會，則僅接納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的聯名股東的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授權人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核證的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不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續會或延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即不遲於2025年6月23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香港時間))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中心17樓，方為有效。
-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 閣下仍可依願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所述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時間及日期。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有關 閣下委任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者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上述所列出的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 閣下所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上述該等用途所需的時間保留。有關存取及更正相關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提出，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透過以下方式提出：

郵寄：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中心17樓
電郵：is-enquiries@vistra.com

本文件以英文及中文刊發。倘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